# 日照发布7项重点人才政策

7月2日，市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关于发起人才制度改革攻坚行动打造新时代人才聚集高地的实施意见》等7项重点人才政策。

本次发布的7项重点人才政策，是根据省委、市委人才制度改革攻坚行动，加快构建全类别、全方位、全周期的高效制度体系要求，聚焦日照现代化海滨城市建设迫切需要和广大人才关心关注的问题而研究制定的，是在总结原有政策基础上进行的优化升级和补充完善，连同前期出台的日照英才有关政策文件，构成了我市“人才兴市”战略的政策体系，使我市人才政策更具吸引力和竞争力。

第一项政策《关于发起人才制度改革攻坚行动打造新时代人才聚集高地的实施意见》

主要从加快各类人才集聚发展、激发机关事业单位人才活力、提升人才发展市场化水平、增强人才承载力和吸引力、优化提升人才服务保障、营造重才爱才浓厚氛围等6个方面提出30条创新力度大、含金量高、彰显诚意的人才政策。《实施意见》瞄准人才需求和我市人才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集中攻坚，进一步升级完善我市人才政策，补齐政策短板，使政策更具吸引力和竞争力。如针对高校毕业生引进难问题，提出了提升全日制博士研究生补贴发放标准，扩大高校毕业生补贴发放范围的意见。

第二项政策《日照市人才住房建设和使用管理规定（试行）》

共7章41条，主要对人才住房规划、建设、分配、运营、管理等工作作出了明确规定。在保障对象方面，主要面向在我市工作且其家庭在日照市内无住房的各类人才。在保障标准方面 ，符合规定条件的人才，按照不同层次标准享受相应的住房面积。同时对人才住房的分配、产权和使用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通过进一步加大人才住房建设和筹集力度，丰富和完善各类人才保障措施，让人才“来了有房住，留下有住房”。

第三项政策《日照市引进顶尖人才“一事一议”实施办法（试行）》

共7部分，主要对“一事一议”支持对象、支持重点和条件、支持政策和工作程序等内容作出明确规定。“一事一议”适用于从日照区域以外新引进的或我市自主培养的，根据现行政策支持力度不够或按照常规程序不能满足快速引进、超常规培养需要，需采取特殊政策、灵活方式引进培养的高精尖人才（团队），分为杰出人才和领军人才两类，管理期4年。对引进的顶尖人才，给予最高500万元生活补贴、1亿元项目资助，力争用三年时间引进10个左右由顶尖人才领衔的一流创新创业团队，努力推动我市产业转型升级。

第四项政策《日照市人才工作容错纠错机制实施办法（试行）》

共7条，主要在容错纠错机制建立、机构运行、结果运用三个方面进行明确。该办法坚持“三个区分开来”的原则，针对人才（项目）申报和评选、政策兑现、职称评审等关键环节，建立容错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制度，开展人才工作全方位容错适用性探索。通过在人才工作领域引入容错纠错机制，最大限度化解人才工作风险，让人才工作者放下“包袱”大胆干，努力营造敢担当、善作为的浓厚氛围，以更加积极、更加开放的姿态推进实施“人才兴市”战略。

第五项政策《日照杰出人才和日照优秀人才评选管理办法》

共7章24条。日照杰出人才和日照优秀人才每2年评选一次。日照杰出人才每次评选不超过2人，奖金为每人30万元；日照优秀人才每次评选不超过10人，奖金为每人2万元。评选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充分考虑人才工作实绩和社会公认度，同时不唯学历、不唯职称、不唯资历、不唯身份。主要是通过创新人才激励措施，让作出贡献的各类人才得荣誉、有地位、受尊重。

第六项政策《日照市高层次教育教学和文化体育人才补贴发放办法》

共5部分。我市将在2022年承办山东省第25届运动会，从我市目前实际情况来看，高层次体育方面的人才缺口还比较大。同时，为加快日照教育和文化事业发展，助力市校融合，也需进一步加大对高层次教育教学和文化体育等方面人才的引进支持力度。该办法就是根据《关于实施“日照英才”工程支持新旧动能转换的意见》要求，落实人才补贴发放政策，对从市外全职引进和新培养入选国家、省级高层次教育教学、文化体育等方面的人才，3年内每月分别给予发放5000元、2000元补贴。

第七项政策《支持重点企业大力引进高层次产业领军人才实施办法》

共6部分，主要是面向全市遴选一批重点企业，2年内每年给予重点支持企业1个“日照英才”产业领军人才配额，支持企业面向省外海外引进急需紧缺高端创新人才及团队。对重点企业引进符合条件的高端产业人才及团队可直接确定为“日照英才”产业领军人才及团队，给予人才政策支持。这是我市深化人才制度改革攻坚行动，充分调动企业引进高层次人才积极性、支持企业靶向引才的一项重要措施。

半岛网2020-07-02